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nzhou Zhuangyuan Pasture Co., Ltd.*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3)

A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知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18年6月20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或緊隨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或延期後(以較遲者為準)在中國甘肅省蘭州市城關區雁兒灣路158號召開A股類別股東大會，審批及授權以下事宜：

普通決議案

審議及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1. 《關於公司2017年度利潤分配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審議及通過以下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1. 《關於重新制定〈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馬紅富
董事會主席

中國蘭州，2018年4月30日

* 僅供識別

附註：

1. 於2018年6月13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A股股東名冊之A股股東有權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2. 擬親自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股東應填妥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回條，以傳真或郵寄方式交回。

股東應填妥回條並以傳真方式(傳真：+86 931 875 3001)或郵寄(或寄存)交回本公司證券事務部(地址為中國甘肅蘭州市城關區雁兒灣路158號，聯繫人：潘萊，電話：+86 931 875 3001，傳真：+86 931 875 3001)，令本公司證券事務部可於A股類別股東大會舉行前20日(即2018年5月31日(星期四)或之前)收取回條。

3. 股東可填妥本公司的代理人委任表格，委任一位或多位代理人代其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4. 股東須使用本公司的代理人委任表格以書面形式委任代理人。代理人委任表格須由本公司的有關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其他人士簽署。如代理人委任表格由前述的本公司有關股東授權的人士簽署，則有關授權書及其他有關授權文件(如有)必須經過公證。如本公司的公司股東委任其法定代表人以外的其他人士代其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則有關代理人委任表格須加蓋本公司的公司股東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按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由本公司的該公司股東正式授權的任何其他人士簽署。

5. 代理人委任表格及有關經公證的授權書(如有)及上文附註4中提及的其他有關授權文件(如有)須於A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內送達本公司證券事務部(地址為中國甘肅蘭州市城關區雁兒灣路158號，聯繫人：潘萊，電話：+86 931 875 3001，傳真：+86 931 875 3001)，方為有效。

6. 本公司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如公司股東的法定代表人或有關公司股東正式授權的任何其他人士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該名法定代表人或其他人士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指派為法定代表人的證明文件或有效授權文件(視情況而定)。

7. 預計A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持續時間不超過一天。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股東或其法定代表人的交通及住宿費用自理。

8. 本公司中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

中國
甘肅蘭州市
城關區
雁兒灣路158號

電話：(86) 931 875 3001

傳真：(86) 931 875 3001

9. 於本通知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馬紅富先生、王國福先生、陳玉海先生及張騫予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葉健聰先生及宋曉鵬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志軍女士、趙新民先生及黃楚恆先生。